

# 河北省教育厅

---

## 关于选派优秀大学生赴澳学习交流的函

有关高校：

根据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与我省十所高校签署的互认学分协议，2015年7月将启动合作高校交流生项目。我省选送的大学在读生赴该大学进行大四课程交流学习，所学专业学分互认。

相关事宜如下：

### 一、时间安排

报名时间：2015年4月30日截止。

面试时间：2015年5月中旬。

学习交流时间：2015年7月至2016年6月。

### 二、申请条件

- 1.项目高校大三在读对口专业学生。
- 2.大学本科前三年学业成绩平均分数80分以上。
- 3.大学英语6级证书。

### 三、申请专业

科学类、艺术类、设计类、创意类、建筑环境类、工程类、商科类。

### 四、申请材料

- 1.三年大学成绩单公证件（中英文）。

- 2.大学在读证明公证件（中英文）。
- 3.大学推荐信（中英文）。
- 4.省教育厅推荐信（中英文）。
- 5.大学英语六级证书（或雅思6分及6分以上成绩）。

## 五、相关费用

1.学费：33980 澳元，折合人民币约 17 万元；奖学金：1 万澳元，折合人民币约 5 万元；实际缴纳学费：23980 澳元，折合人民币约 12 万元。

- 2.生活费自理：每年约 6-8 万元人民币。
- 3.项目管理费：5000 元人民币。

## 六、联系人

剧永磊 电话：0311-66005518

张 熙 电话：0311-66005525

河北省国际教育交流中心

2015 年 4 月 2 日



## 附件一：专业清单

### 科学

生物化学、生物信息学、生物技术、生态学、地球化学、海洋科学、微生物学、分子生物学、化学、计算机科学、食品科学与技术、工业化学、数学、纳米技术、物理、统计学、地球科学、环境管理。

### 艺术，设计和创意

广告、动画、陶瓷、通讯、创意写作、舞蹈、设计、图形/多媒体设计、工业设计、珠宝、新闻、媒体与传播、传媒、音乐、公共关系、戏剧与表演学、视频与音乐制作。

### 建筑环境

建筑学、建筑计算机学、施工管理和物业、室内建筑、环境建筑、规划。

### 工程

航天工程、生物医学工程、化学工程、土木工程、计算机工程、电气工程、环境工程、地理信息工程、制造工程、机电工程、采矿工程、海军建筑、石油工程、光子工程、光伏和太阳能、可再生能源工程、软件工程、测量、电信工程。

### 商科

会计、精算学、商科、商学、经济学、金融经济学、人力资源管理、信息系统、国际商务、管理、市场营销、税务。